

开平市水暖卫浴产业配套基地（共性工厂）项目-污水处理厂不动产测绘服务需求书

一、采购项目

开平市水暖卫浴产业配套基地（共性工厂）项目-污水处理厂不动产测绘服务采购。

二、工程概况

1. 建设地点：开平市月山镇水四片区。

2. 工程名称：开平市水暖卫浴产业配套基地（共性工厂）项目-污水处理厂。

3.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约2666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6040平方米，配套硬底化面积约54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处理规模为10000立方米/天的污水处理厂，厂区包括综合管理用房、综合预处理车间、综合配套设备间（含污泥压缩、变配电、水处理设备间、鼓风加药等）、维修车间等。

4. 项目总投资3.1亿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
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3.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服务要求

1. 中标单位自签订合同20个日历天内完成不动产测绘工作并出具测绘报告。

五、公开选择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择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20%）。

3. 计价标准：参考国家测绘局 2002 年 1 月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标准计费。

五、采购预算及结算方式

1. 测绘费根据国家测绘局2002年1月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标准计费，本项目测绘费估算价为21485.27元，签约合同暂估价为：21485.27×（1-中标下浮率）。测绘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超出部分不予支付。最终结算费用以发包人委托的具备相应造价咨询能力的单位审定为准。

六、其它要求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不具备采购公告中规定资质要求。

（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公告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七、确定供应商

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程序确定。

开平市翠山湖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3日

